

证券代码：300718

证券简称：长盛轴承

公告编号：2021-034

浙江长盛滑动轴承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长盛滑动轴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21年4月23日13: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1年4月13日以书面方式送达。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伟杰先生召集和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关于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因此，监事会同意通过《2020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2020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1-035）、《2020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1-036）、《2020年年度报告及摘要披露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1-037）。

表决结果：3票同意，占有表决权监事人数的100%，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的202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能客观、真实地反映公司内部控制情况，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及较为健全的内部

控制体系，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因此，同意通过《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占有表决权监事人数的 100%，0 票反对，0 票弃权。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2020 年度在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及管理上，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规定执行，募集资金的使用符合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综合需要，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募集资金的使用未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监事会同意通过《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2020 年度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1-038）。

表决结果：3 票同意，占有表决权监事人数的 100%，0 票反对，0 票弃权。

4、审议通过《关于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客观、准确地反映了公司 2020 年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以及现金流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占有表决权监事人数的 100%，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0 年度公司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1.456 亿元，扣除以母公司净利润数为基数提取 10% 的法定盈余公积金 1,456 万元，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累积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5.29 亿元。

根据中国证监会鼓励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给予投资者稳定、合理回报的指导意见，并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公司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经统筹考虑公司资金使用情况，拟定 2020 年利润分配方案如下：以现有的公司总股本 198,148,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

利人民币 5.00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 99,074,000.00 元（含税），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方式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5.00 股，共计转增 99,074,000 股。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中对于分红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股利分配政策，体现了公司对投资者的回报，《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及合理性。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9）。

表决结果：3 票同意，占有表决权监事人数的 100%，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本议案尚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0 年发生的关联交易及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事项合理、定价公允、履行的程序完备，对公司及子公司的生产经营有积极的影响。因此监事会同意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预计 2021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1）。

表决结果：3 票同意，占有表决权监事人数的 100%，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7、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相关业务执业资格，且拥有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够满足公司财务审计工作的要求。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并授权董事长根据 2021 年度审计的具体工作量及市场价格水平确定其年度审计费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续聘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4）。

表决结果：3 票同意，占有表决权监事人数的 100%，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8、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度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为保持公司良好的信用，优良的融资环境，保证公司在发展过程中对资金的及时需求，同意 2021 年度公司在 1 亿元（含本数）额度范围内与相关银行开展申请授信及融资业务，主要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具体额度以公司与相关银行等金融机构签订的协议为准。公司将根据实际资金需求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循环使用授信及融资额度。同时授权公司董事长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包括但不限于授信、借款、融资等有关的申请书、合同、协议等文件）。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 2021 年度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3）。

表决结果：3 票同意，占有表决权监事人数的 100%，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9、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关于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因此同意通过《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21-047）。

表决结果：3 票同意，占有表决权监事人数的 100%，0 票反对，0 票弃权。

10、通过《关于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审议了《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2020年公司监事会切实履行《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赋予的职责。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占有表决权监事人数的 100%，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 1、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浙江长盛滑动轴承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21 年 4 月 26 日